

**无锡市振华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  
**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无锡市振华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上市以来，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规范运作，并在证券监管部门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督和指导下，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体系，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鉴于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为保障投资者知情权，维护投资者权益，现将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处罚或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的情况**

经自查，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的情形。

**二、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及整改情况**

经自查，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形。

特此公告。

无锡市振华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8日